

# 关于做好 2025 年秋季学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过程必修环节，与课程学习、学位论文具有同等的重要地位，充分的、高质量的专业实践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重要保障。为做好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按照各相关学院制定的培养方案及《东北林业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办法》（东林校研〔2024〕17号）、《东北林业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实施方案》（东林校研〔2022〕10号）文件精神，现就 2025 年秋季学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通知如下：

## 一、专业实践对象

下学期应派出的 2024 级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和之前应派未派研究生。

## 二、专业实践相关要求

（一）所有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 100%参加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研究生进入企、事业单位进行实践的时间应严格按照培养方案要求执行。鼓励依托学校创新实践基地、省研究生工作站、科技小院或者通过“项目牵引制”由导师安排开展“专业实践+学位论文”一体化的专业实践。

（二）各学院应以实践教学为契机，加强对外联系，充分利用好研究生创新实践基地、省研究生工作站、科技小院等其他实践平台。学校将把基地建设作为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定期遴选一批高质量的校级示范基地进行重点培育。研究生实践教学质量以及派出情况，将作为相关项目遴选的重要参考依据。

（三）成立专业实践工作小组，各学院成立由学院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研究生校内外导师、类别（领域）负

责人、研究生秘书等组成的专业实践工作小组，成员不少于3人。工作小组统筹负责本学院研究生专业实践各项工作。

（四）鼓励研究生依托优质企业（基地）的科研和实践项目的主要科研内容作为学位论文题目，撰写学位论文。

（五）各学院应组织召开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动员及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明确专业实践要求，并加强专业实践期间的安全教育。

### 三、其他

（一）各学院应在研究生派出前，统一为研究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产生相关费用可联系研究生院培养办进行报销，生均标准不超过200/人。

（二）2024级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实践。

### 四、材料报送

各相关学院应于2025年9月15日前，将附件的Excel版本发送至邮箱 978474887@qq.com 以及纸质盖章版材料提交至行政楼 1110 室。

联系人：孙紫薇

联系电话：82192165

东北林业大学研究生院

2025年7月16日

附件：《XX学院2025年秋季学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派出情况汇总表》